（上接B428版）

□是 √否
15.经过上述整改，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是否存在未完成整改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要缺陷
□是 √否
2.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2.1.重大缺陷
报告期内公司是否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是 √否
2.2.重要缺陷
报告期内公司是否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要缺陷
□是 √否
2.3.一般缺陷
无
2.4.经过上述整改，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是否发现未完成整改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是 √否
2.5.经过上述整改，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是否发现未完成整改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要缺陷
□是 √否
四.其他内部控制相关重大事项说明
1.上一年度内部控制缺陷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本年度内部控制运行情况及下一年度改进方向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重大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已经董事会授权）：毛良喜
江苏苏博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4月26日

证券代码：603916　证券简称：苏博特　公告编号：2024-025

江苏苏博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4年5月28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4年5月28日　9点 30分
召开地点：江苏苏博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4年5月28日
至2024年5月28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涉及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审议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	关于审议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	关于审议2023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
4	关于审议2023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5	关于审议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6	关于审议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7	关于确定2024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	√
8	关于确定2024年度监事薪酬的议案	√
9.00	关于公司2024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9.01	与江苏博特新材料有限公司的关联交易	√
9.02	与江苏奥赞建材科技有限公司的关联交易	√
9.03	与江苏博睿光电有限公司的关联交易	√
9.04	与江苏省建筑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的关联交易	√
9.05	与江苏卡彩建材（集团）有限公司关联交易	√
10	关于审议公司及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11	关于未来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2024-2026年）的议案	√
12	关于修订部分公司制度的议案	√
13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累积投票议案		
1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4）人
14.01	穆昌文	√
14.02	刘加平	√
14.03	毛良喜	√
14.04	洪锦祥	√
15.00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独立董事（3）人
15.01	余其俊	√
15.02	李力	√
15.03	钱承林	√
16.00	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	应选监事（2）人
16.01	侯大伟	√
16.02	蒋贤臣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各项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的相关公告。本次股东大会的会议材料将于会议召开前按相关要求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6、7、8、9、13、14、15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9.01、9.02、9.05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江苏博特新材料有限公司、穆昌文、刘加平、张建雄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不涉及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
（四）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五）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六）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详见附件2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3916	苏博特	2024/5/17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1）个人股东亲自出席的，请携带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证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及股东账户卡；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应出示代理人身份证、股东授权委托书。
（2）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委托代理人出席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
（3）登记地点：南京市江宁区麒泉路118号江苏苏博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4）登记时间：2024年5月27日上午9:30-11:30，下午14:00-16:00。
六、其他事项
1、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者的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2、会务联系方式
联系人：许亮、田璐
联系电话：025-52837688
联系邮件：ir@sobute.com
特此公告。

江苏苏博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6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江苏苏博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4年5月28日召开的贵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审议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关于审议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	关于审议2023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4	关于审议2023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5	关于审议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6	关于审议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7	关于确定2024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			
8	关于确定2024年度监事薪酬的议案			
9.00	关于公司2024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9.01	与江苏博特新材料有限公司的关联交易			
9.02	与江苏奥赞建材科技有限公司的关联交易			
9.03	与江苏博睿光电有限公司的关联交易			
9.04	与江苏省建筑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的关联交易			
9.05	与江苏卡彩建材（集团）有限公司关联交易			
10	关于审议公司及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11	关于未来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2024-2026年）的议案			
12	关于修订部分公司制度的议案			
13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序号	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投票数
1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14.01	穆昌文	
14.02	刘加平	
14.03	毛良喜	
14.04	洪锦祥	
15.00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15.01	余其俊	
15.02	李力	
15.03	钱承林	
16.00	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	
16.01	侯大伟	
16.02	蒋贤臣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附件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一、股东大会董事候选人选举、独立董事候选人选举、监事会候选人选举作为议案组分别进行编号。投资者应当针对各议案组下每位候选人进行投票。
二、申报股数代表选举票数。对于每个议案组，股东每持有一股即拥有与该议案组下应选董事或监事人数相等的投票总数。如某股东持有上市公司100股股票，该次股东大会应选董事10名，董事候选人有12名，则该股东对于董事会选举议案组，拥有1000股的选举票数。
三、股东应当以每个议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根据自己的意愿进行投票，既可以把选举票数集中投给某一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投给不同的候选人。投票结束后，对每一项议案分别累积计算得票数。
四、示例：
某上市公司召开股东大会采用累积投票制对进行董事会、监事会改选，应选董事5名，董事候选人有6名；应选独立董事2名，独立董事候选人有3名；应选监事2名，监事候选人有3名。需投票表决的事项如下：

累积投票议案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4.01	例：陈××	
4.02	例：赵××	
4.03	例：周××	
……	……	
4.06	例：吴××	
5.00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5.01	例：张××	
5.02	例：王××	
5.03	例：杨××	
6.00	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	投票数
6.01	例：李××	
6.02	例：陈××	
6.03	例：周××	

某投资者在股权登记日收盘时持有该公司100股股票，采用累积投票制，他（她）在议案4.00“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就有500票的表决权，在议案5.00“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有200票的表决权，在议案6.00“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有200票的表决权。
该投资者可以以500票为限，对议案4.00按自己的意愿表决。他（她）既可以把500票中投给某一位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分散投给任意候选人。
如表所示：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票数			
		方式一	方式二	方式三	方式……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	–	–	–
4.01	例：陈××	500	100	100	
4.02	例：赵××	0	100	50	
4.03	例：周××	0	100	200	
……	……	…	…	…	
4.06	例：吴××	0	100	50	

证券代码：603916　证券简称：苏博特　公告编号：2024-026
转债代码：113650　转债简称：博22转债

江苏苏博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3年度暨2024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05月21日(星期二)上午 10:00-11:30
● 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
●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视频录播和网络互动
● 投资者可于2024年05月14日(星期一)至05月20日(星期一)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ir@sobute.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一、说明会类型
江苏苏博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及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已经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披露媒体，为便广大投资者更加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情况，公司决定召开2023年度暨2024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发展战略、利润分配等事项进行交流。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5月21日上午10:00-11:30
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视频录播和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董事长：毛良喜先生
董事会秘书兼财务总监：徐岳先生
独立董事：李力先生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4年05月21日(星期二)上午10:00-11:3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4年05月14日(星期二) 至05月20日(星期一)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ir@sobute.com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许亮、田璐
联系电话：025-52837688
联系邮箱：ir@sobute.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江苏苏博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6日

证券代码：603916　证券简称：苏博特　公告编号：2024-015
转债代码：113650　转债简称：博22转债

江苏苏博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苏苏博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4月25日以现场方式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本次会议应到董事7人，实到董事7人。会议由毛良喜先生主持，公司监事、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审议2023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一致通过该项议案。
2、审议通过《关于审议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一致通过该项议案。
详见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披露媒体上的《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3、审议通过《关于审议2023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一致通过该项议案。
详见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披露媒体上的《2023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4、审议通过《关于审议2023年度独立董事独立性评估意见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一致通过该项议案。
详见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披露媒体上的《2023年度独立董事独立性评估意见》。
5、审议通过《关于审议2023年度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一致通过该项议案。
详见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披露媒体上的《2023年度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
6、审议通过《关于审议2023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一致通过该项议案。
详见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披露媒体上的《2023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
7、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审计委员会对2023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一致通过该项议案。
详见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披露媒体上的《审计委员会对2023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
8、审议通过《关于审议2023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一致通过该项议案。
详见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披露媒体上的《2023年年度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本议案经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审计委员会认为：报告的编制程序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要求，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对应报告期内经营管理和财务等各方面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公司也不存在重大会计差错调整、涉及重要会计判断以及导致非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的事项。
9、审议通过《关于审议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一致通过该项议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10、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一致通过该项议案。
详见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披露媒体上的《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11、审议通过《关于审议202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一致通过该项议案。
详见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披露媒体上的《202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本议案经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严格按照监管要求不断完善内控制度，提升公司经营管理水平和风险防范能力。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得到有效执行，达到了公司内部控制的目标，不存在重大缺陷。
12、审议通过《关于审议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一致通过该项议案。
详见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披露媒体上的《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13、审议通过《关于确定2024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
表决结果：全体董事会回避，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本议案经第六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认为：公司制定的董事薪酬方案是依据公司所处行业的薪酬水平，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制定的，薪酬与工作职责相匹配，能够保障包括独立董事在内的全体董事的工作积极性、主动性，有利于董事履行相关职务，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14、审议通过《关于确定2024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一致通过该项议案。
本议案经第六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认为：公司制定的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是依据公司所处行业的薪酬水平，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制定的，管理层的薪酬与公司业绩进行关联，可以有效地激励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积极性、主动性，有利于公司的经营发展。
15、逐项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1）与江苏博特新材料有限公司的关联交易
表决结果：缪昌文、刘加平、张建雄、毛良喜作为关联董事回避，其余董事以表决的方式进行表决。会议以4票回避，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该议案。
（2）与江苏奥赞建材科技有限公司的关联交易
表决结果：缪昌文、刘加平、张建雄、毛良喜作为关联董事回避，其余董事以表决的方式进行表决。会议以4票回避，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该议案。
（3）与江苏博睿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的关联交易
表决结果：以2/7票回避，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该议案。
（4）与江苏省建筑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的关联交易
表决结果：缪昌文、刘加平作为关联董事回避，其余董事以表决的方式进行表决。会议以2票回避，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该议案。
（5）与江苏卡彩建材（集团）有限公司的关联交易
表决结果：缪昌文、刘加平、张建雄、毛良喜作为关联董事回避，其余董事以表决的方式进行表决。会议以4票回避，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该议案。
详见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披露媒体上的《关于公司2024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本议案经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认为公司与关联方的日常关联交易系正常经营业务，按照公平、公正、合理的原则，依据市场公允价格确定交易价格。上述关联交易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
16、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公司及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一致通过该项议案。
公司及各子公司2023年度拟向银行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450,000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17、审议通过《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一致通过该项议案。
详见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披露媒体上的《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18、审议通过《关于修订部分公司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一致通过该项议案。
为规范公司治理，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等规则，公司修订了部分公司制度，其中《独立董事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办法》《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19、审议通过《关于未来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2024-2026年）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一致通过该项议案。
详见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披露媒体上的《未来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2024-2026年）》。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0、审议通过《关于提名第七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一致通过该项议案。
详见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披露媒体上的《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的提示性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本议案经第六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提名委员会认为：已充分了解被提名人职业、学历、职称、工作经历及有无重大失信等不良记录的情况，被提名人具备担任董事职务相应资格；其中拟担任独立董事的被提名人具备担任独立董事的专业背景，不存在影响独立性或担任董事职务情况的情形。
21、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一致通过该项议案。
详见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披露媒体上的《关于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22、审议通过《关于审议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一致通过该项议案。
详见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披露媒体上的《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
23、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一致通过该项议案。
详见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披露媒体上的《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特此公告。

江苏苏博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6日

证券代码：603916　证券简称：苏博特　公告编号：2024-020
转债代码：113650　转债简称：博22转债

江苏苏博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5元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
一、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江苏苏博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3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60,446,563.40元，其中母公司实现净利润198,063,244.39元，按照10%比例计提盈余公积19,806,324.44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687,627,084.16元，加上出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1,439,263.60元，扣除2022年度利润分配126,083,123.90元，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累计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741,230,143.81元，资本公积金为1,744,483,585.90元。
根据公司董事会提议，以2023年度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1.5元（含税）。以2024年3月31日的总股份数432,891,133股计算，现金分红总额为64,933,670元，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为40.47%。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同意将本预案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监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同意将本预案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考虑了公司业务发展规划和未来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苏苏博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6日

证券代码：603916　证券简称：苏博特　公告编号：2024-022
转债代码：113650　转债简称：博22转债

江苏苏博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3年经营数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江苏苏博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十八号-化工》的要求，现将公司2023年主要经营数据披露如下：
一、报告期内主要产品的产量、销量及收入实现情况

主要产品	产量（万吨）	销量（万吨）	营业收入（万元）
高性能减水剂	102.12	102.18	203,828.17
高效减水剂	5.07	5.09	10,330.61
功能性材料	27.12	26.92	52,005.20

2023年1-12月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和产销情况如下：
二、报告期内主要产品和原材料的价格变动情况
高性能减水剂平均销售价格较上年同期下降4.75%，高效减水剂平均销售价格较上年同期下降4.61%，功能性产品平均销售价格较上年同期上涨9.94%。
（二）主要原材料价格变动情况
环氧乙烷平均采购价格较上年同期下降13.41%，甲醛平均采购价格较上年同期下降15.1%。
三、其他对公司生产经营具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报告期内无其他对公司生产经营具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以上主要经营数据未经审计，仅为投资者及时了解公司生产经营概况之用，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苏苏博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6日

证券代码：603916　证券简称：苏博特　公告编号：2024-023
转债代码：113650　转债简称：博22转债

江苏苏博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博特新材料泰州有限公司。
● 本次担保金额1,000万元，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1,000万元。
●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无。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均无对外逾期担保。
一、担保情况概述
公司全资子公司博特新材料泰州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泰州博特”）因生产经营需要，向广发银行南京江宁支行申请综合授信1,000万元。公司拟为上述综合授信提供担保，合计1,000万元。
公司于2024年4月25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为上述子公司提供担保。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泰州博特基本信息如下：
1）注册地点：泰兴经济开发区江泰中路（厢南南路）26号；
2）注册资本：33,000万元；
3）法定代表人：洪锦祥；
4）经营范围：建筑新材料的研究、生产（按环保部门核定的经营范围生产）、加工、销售，金属材料的研究、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咨询；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
5）主营业务：混凝土外加剂的研发、生产、销售；
6）财务数据：泰州博特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总资产为7.28亿元，所有者权益为6.29亿元，净利润为7,137.83万元。以上财务数据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泰州博特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同意为泰州博特在广发银行南京江宁支行申请的人民币壹仟万元综合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四、董事会意见
泰州博特向银行申请贷款系正常生产经营需要。上述子公司目前生产经营稳定，担保风险可控。对上述子公司的担保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及股东利益构成损害。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博特新材料泰州有限公司提供担保1,000万元，为全资子公司江苏道成不锈钢管业有限公司提供担保588万元，为全资子公司镇江苏博特新材料有限公司提供担保688.76万元，合计2,276.76万元。无逾期担保。
特此公告。

江苏苏博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6日

● 报备文件
（一）《保证合同》

证券代码：603916　证券简称：苏博特　公告编号：2024-021
转债代码：113650　转债简称：博22转债

江苏苏博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2024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日常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本次预计的日常关联交易是公司正常的经营行为，不存在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损益及资产状况的情形。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2024年4月25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表决情况如下：
（1）与江苏博特新材料有限公司的关联交易
表决结果：缪昌文、刘加平、张建雄、毛良喜作为关联董事回避，其余董事以表决的方式进行表决。会议以4票回避，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该议案。
（2）与江苏奥赞建材科技有限公司的关联交易
表决结果：缪昌文、刘加平、张建雄、毛良喜作为关联董事回避，其余董事以表决的方式进行表决。会议以4票回避，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该议案。
（3）与江苏博睿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的关联交易
表决结果：以2/7票回避，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该议案。
（4）与江苏省建筑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的关联交易
表决结果：缪昌文、刘加平作为关联董事回避，其余董事以表决的方式进行表决。会议以2票回避，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该议案。
（5）与江苏卡彩建材（集团）有限公司的关联交易
表决结果：缪昌文、刘加平、张建雄、毛良喜作为关联董事回避，其余董事以表决的方式进行表决。会议以4票回避，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该议案。
详见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披露媒体上的《关于公司2024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本议案经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认为公司与关联方的日常关联交易系正常经营业务，按照公平、公正、合理的原则，依据市场公允价格确定交易价格。上述关联交易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
16、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公司及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一致通过该项议案。
公司及各子公司2023年度拟向银行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450,000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17、审议通过《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一致通过该项议案。
详见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披露媒体上的《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18、审议通过《关于修订部分公司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一致通过该项议案。
为规范公司治理，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等规则，公司修订了部分公司制度，其中《独立董事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办法》《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19、审议通过《关于未来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2024-2026年）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一致通过该项议案。
详见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披露媒体上的《未来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2024-2026年）》。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0、审议通过《关于提名第七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一致通过该项议案。
详见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披露媒体上的《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的提示性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本议案经第六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提名委员会认为：已充分了解被提名人职业、学历、职称、工作经历及有无重大失信等不良记录的情况，被提名人具备担任董事职务相应资格；其中拟担任独立董事的被提名人具备担任独立董事的专业背景，不存在影响独立性或担任董事职务情况的情形。
21、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一致通过该项议案。
详见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披露媒体上的《关于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22、审议通过《关于审议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一致通过该项议案。
详见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披露媒体上的《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
23、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一致通过该项议案。
详见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披露媒体上的《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特此公告。

江苏苏博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6日

证券代码：603916